

# 中共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

应院党字〔2021〕35号



## 中共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委员会 关于王盼红等 71 名同志试用期满正式任职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部门：

根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党政领导干部任职试用期暂行规定》，王盼红等 71 名同志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经校党委研究，决定正式任职：

王盼红任纪委（监察处）纪检科科长；

张二月任党委办公室文秘科科长；

于晓燕任党委办公室机要科科长；

耿丽敏任党委组织部组织科科长；

刘钊任党委组织部干部管理科科长；

时佳璐任党委宣传部文明单位建设办公室主任；

杨玥任党委宣传部新媒体管理办公室主任；

胡羽泽任学生工作部（学生处）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科科长；  
宁晓冬任学生工作部（学生处）学生科科长；  
杨帆任学生工作部（学生处）学生资助中心主任；  
申菲任团委团校办公室主任；  
李伟任院长办公室行政科科长；  
刘淑栓任院长办公室审计科科长；  
左世凯任院长办公室校友办主任；  
周莉娜任人事处人事科科长；  
李明任人事处职称科科长；  
李盈任人事处考评科科长；  
宋富凯任教务处教务科科长；  
谷婧任教务处教学保障科科长；  
张祥任教务处实训管理科科长；  
李瑛任财务处会计科科长；  
白小茗任财务处综合科科长；  
蒋欣哲任发展与质量管理处诊改办公室主任；  
王俊永任发展与质量管理处项目建设与评估办公室主任；  
王倩任招生就业处招生办公室主任；  
张万仑任招生就业处就业指导中心主任；  
刘红江任后勤处膳食科科长；  
臧乐天任后勤处总务科科长；  
王龙任信息化管理中心网络监管办公室主任；  
付大勇任化学工程学院办公室主任；  
岳瑞丰任化学工程学院教务办公室主任；

吴朝阳任化学工程学院学工办公室主任；  
刘海龙任化学工程学院团总支书记；  
孙高磊任制药工程学院办公室主任；  
刘晓奎任制药工程学院学工办公室主任；  
曹璐任制药工程学院团总支书记；  
肖东伟任医药学院办公室主任；  
李晓燕任医药学院教务办公室主任；  
唐贝任医药学院学工办公室主任；  
崔璀任医药学院团总支书记；  
张翼飞任机电工程学院办公室主任；  
郭娇娇任机电工程学院学工办公室主任；  
张光锋任机电工程学院团总支书记；  
常昆任信息工程学院办公室主任；  
付媛冰任信息工程学院教务办公室主任；  
闫莹任信息工程学院学工办公室主任；  
赵源任信息工程学院团总支书记；  
郑伟任护理学院办公室主任；  
窦纪梁任护理学院教务办公室主任；  
李伊任护理学院学工办公室主任；  
景淼任护理学院团总支书记；  
任旭凯任建筑工程学院教务办公室主任；  
刘高喜任建筑工程学院学工办公室主任；  
刘亚娟任建筑工程学院团总支书记；  
张晓凤任经济管理学院办公室主任；

柴芳芳任经济管理学院教务办公室主任；  
张琳曼任经济管理学院学工办公室主任；  
聂蕴任经济管理学院团总支书记；  
刘嘉慧任商学院办公室主任；  
王珂任商学院教务办公室主任；  
刘超任商学院学工办公室主任；  
李力任商学院团总支书记；  
韩正好任本科部办公室主任；  
端木冰冰任本科部教务办公室主任；  
彭雅琴任本科部学工办公室主任；  
常惟诚任本科部团总支书记；  
马丽任思想政治理论教学部办公室主任；  
李鹏辉任思想政治理论教学部教务办公室主任；  
张艳娟任基础教学部教务办公室主任；  
段安琪任继续教育学院办公室主任；  
李颖任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办公室主任。  
以上干部任职时间从试用之日起计算。

